

股票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1-13

##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的第九 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董事会批准公司 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20,000万元且 不低于(含)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0元/股,回购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 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3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 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 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 一、回购基本情况

2021年2月5日, 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 回购股份数量为 12.27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975%,最高成交价为1.66元/股,最低成交 价为1.6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858,532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 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 二、其他说明

上述回购股份实施过程严格遵守《回购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 关规定,回购股份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相关规定。 具体说明如下:

1、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 (1) 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 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 (3)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2、未在下列交易时段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 (1) 开盘集合竞价:
  - (2) 收盘前半小时内;
  -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2月5日)前五个交易日(2021年1月29日至2021年2月4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94,663万股。公司2021年2月5日首次回购股份数量1,227.29万股,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

公司后续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继续择机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